

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鹤山市鹤城镇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工程	
主管部门	鹤山市鹤城镇人民政府	实施单位	鹤山市鹤城镇人民政府
项目总投资	31,013.06万元	投向领域	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
专项债券资金需求	24,000.00万元	申请年限	20年
政策依据	《关于鹤山市鹤城镇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鹤发改资〔2022〕155号）		
建设内容	<p>园区地块位于鹤城镇工业三区，拟在该地块建设多栋的鹤城园区生活配套建筑，占地约28亩。其中，约12亩用于建造生活配套楼，按容积率2.5，生活配套楼建筑面积约19000平方米，利用楼顶建设光伏发电设施，面积约1500平方米。余下约16亩用于建设露天停车场（约100车位，占地约3000平方米）、文化活动场地（占地约7500平方米）、内部道路约200米、大型广告牌1个、公用充电桩20个等其他基础设施。</p> <p>建设22条配套道路和1项路灯改造安装工程，合计长度约13362m，安装路灯及广告牌约473个，省道270安装路灯及广告牌约188个</p>		
拟发债期限内项目收入	169,709.31万元，其中：1. 收入来源包括物业出租租赁收入、停车管理收费、广告位租赁收费、大型广告牌租赁、充电桩收费。		
总体绩效目标	<p>园区地块位于鹤城镇工业三区，拟在该地块建设多栋的鹤城园区生活配套建筑，占地约28亩。其中，约12亩用于建造生活配套楼，按容积率2.5，生活配套楼建筑面积约19000平方米，利用楼顶建设光伏发电设施，面积约1500平方米。余下约16亩用于建设露天停车场（约100车位，占地约3000平方米）、文化活动场地（占地约7500平方米）、内部道路约200米、大型广告牌1个、公用充电桩20个等其他基础设施。</p> <p>建设22条配套道路和1项路灯改造安装工程，合计长度约13362m，安装路灯及广告牌约473个，省道270安装路灯及广告牌约188个</p>		
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2024年度资金绩效指标值
	产	三级指标	总体绩效指标值
		数量指标	5000平方米
		建筑面积	19000平方米

指标	出指标	质量指标	变更审批合规性 (%)	100%	100%
			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(%)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时间	2023年5月	2023年5月
			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(%)	100%	100%
		成本指标	项目投资概算 (万元)	10000万元	31,013.06万元
			经济效益指标		-
	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-	50年
	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-	98%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融资与收益平衡指标	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融资规模保障倍数	3.87	3.87
			债券还本付息指标	已还本付息金额/应还本付息金额	832
			还本付息及时率 (%)	100%	100%